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关于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的通告
（2026年3109号）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《关于食品监督抽检信息的通告》（2026年第7号），涉及企石镇1家经营者。现将不合格食品风险控制情况通告如下:

一、东莞市企石粤德餐饮有限公司经营的砂糖桔

东莞市企石粤德餐饮有限公司经营的砂糖桔（购进日期:2025-12-30），2,4-滴和2,4-滴钠盐项目不合格。

我局执法人员对该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，并向其送达了不合格检验报告等文书。执法人员现场未发现上述批次的砂糖桔。经调查，该公司共购进了上述砂糖桔20公斤，其中销售给抽检公司1.5公斤用于抽样检测,余下的18.5公斤免费供顾客食用。

执法人员依法责令该公司停止使用不合格食品，并责令其按照《食品召回管理办法》规定进行召回。该公司已在使用场所醒目位置张贴召回公告，目前无召回产品。

我局已依法对该公司进行立案，案件正在调查处理中。

二、广大消费者如发现食品安全违法行为,可拨打12345热线电话投诉举报。

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6年07月31日